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指定教材

会计从业资格 培训教程

吴作章 主编

赵志刚 宋金伟 田世忠 陈文铭 副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指定教材

会计从业资格培训教程

吴作章 主编

赵志刚 宋金伟
田世忠 陈文铭 副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会计从业资格培训教程/吴作章主编. —2 版.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2.10

ISBN 7-81084-087-8

I. 会… II. 吴… III. ①会计-资格考核-教材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79897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编室: (0411) 4710523

营销部: (0411) 4710525

网 址: <http://www.dufep.com.cn>

读者信箱: dufep@mail.dlptt.ln.cn

大连业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字数: 335 千字 印张: 13 1/2

印数: 10 001—20 000 册

2002 年 10 月第 2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责任编辑: 田世忠

责任校对: 钟 山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丁文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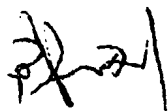
定价: 23.00 元

序 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会计作为一种通用管理语言，越来越受到社会经济各方面的重视。与此同时，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也对会计工作的质量提出了新的要求。去年，朱镕基总理在视察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时，提出诚信为本，操守为重，遵守准则，不做假账。这些都表明提高会计工作质量，必须提高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作为会计工作主体的会计人员，其法制观念、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等业务素质的提高必须与建立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的新要求相适应，所以，加强对会计人员的管理势在必行。

近几年来，我省对会计人员实行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取得了一定成效。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即原来的会计证作为会计人员从事会计工作的“准入证”，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稳定会计人员队伍、保证会计人员具备基本业务素质的作用。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会计工作面临的社会经济环境已发生了很大变化，社会各界对会计信息的时效、范围、质量等的需求大大增加。2000—2001年国务院、财政部陆续颁布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无形资产等16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这些对规范会计行为，整顿会计秩序，发挥会计职能作用必将产生深远影响，同时也对新时期加强会计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促进会计人员业务素质的进一步提高，更好地为市场经济服务，自 2002 年起我省将对会计从业资格的取得实行无纸化考试，同时重新修订了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教材。为切实考核上岗会计人员对财经法律、会计专业知识及专业技能的掌握程度，此书以会计人员上岗必须掌握的基本专业知识、专业技能和一般财经法律、法规、制度为主要内容，基本上满足了会计人员上岗从事会计工作的需要，而且，也可以作为在岗会计人员处理日常业务的工具书。



2002 年 4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编 会计基础知识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与对象	1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3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方法	11
第四节 会计要素和会计等式	15
第二章 会计科目和账户	23
第一节 会计科目	23
第二节 会计账户及其基本结构	27
第三节 账户的分类	29
第三章 复式记账	38
第一节 复式记账原理	38
第二节 会计分录	40
第三节 借贷记账法	42
第四节 总分类账户与明细分类账户及其平行登记	48
第四章 会计凭证	56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意义和种类	56
第二节 原始凭证	65
第三节 记账凭证	68
第四节 会计凭证的传递和保管	72

第五章 会计账簿	74
第一节 会计账簿的意义和种类	74
第二节 会计账簿的登记方法	81
第三节 会计账簿的启用与记账规则	87
第四节 错账的更正方法	89
第五节 对账和结账	92
第六章 财产清查	96
第一节 财产清查的意义和种类	96
第二节 财产物资的盘存制度	98
第三节 财产清查的方法	99
第四节 财产清查结果的处理	101
第七章 会计报表	106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概念及编制要求	106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格式	109
第三节 利润表格式	112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格式	117
第八章 账务处理程序	128
第一节 账务处理程序的意义和种类	128
第二节 账务处理程序的基本内容	129

第二编 财经法规

第九章 会计法律制度	136
第一节 我国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136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法律规定	138
第三节 会计监督的法律规定	173
第四节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法律规定	184
第五节 违反会计法的法律责任	204

第十章 金融法律制度	224
第一节 金融法律制度概述	224
第二节 现金管理的基本规定	226
第三节 支付结算管理的基本规定	232

第三编 会计实务

第十一章 现金的核算	233
第一节 现金管理制度	233
第二节 现金的总分类核算	240
第三节 现金日记账的设置与登记	244
第四节 现金清查的核算	247
第十二章 银行存款的核算	251
第一节 银行结算方式	252
第二节 银行存款日记账的设置与登记方法	273
第三节 银行存款的清查	275
第十三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279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	281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计价	283
第三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289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300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306
第六节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核算	319
第七节 固定资产清查的核算	321
第八节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核算	324
第十四章 存货的核算	327
第一节 存货概述	327
第二节 原材料的核算	340
第三节 包装物的核算	352

第四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359
第五节	委托加工物资的核算	362
第六节	自制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核算	364
第十五章	工资及福利费的核算	368
第一节	工资总额的构成	368
第二节	应付工资的计算	370
第三节	工资分配的核算	374
第四节	应付福利费的核算	377
第十六章	往来款项的核算	380
第一节	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核算	380
第二节	其他应收款的核算	391
第三节	应付预收款的核算	393
第四节	其他应付款的核算	398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401
附录二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412
后 记		423

第一编 会计基础知识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与对象

一、会计的概念

什么是会计，会计的意义从字面解释，会是聚合的意思，计是计算的意思。清代学者焦循所著《孟子正义》一书解释道：“零星算之为计，总合算之为会”，其意思是说，岁末的全年总合计算以及日常的零星计算，合起来即叫做“会计”，这就概括了“会计”二字连用的基本含义。会计的历史源远流长，现在人们所说的会计，是指以货币为主要的计量单位，以凭证为依据，借助于专门的技术方法，对一定主体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综合、连续、系统地核算与监督，并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的一种经济管理活动。

生产活动是社会发展的基本实践活动。生产活动的目的在于取得生产的成果，这样人们就要关心生产的成果与生产过程中的消耗之间的关系。如果在生产过程中消耗得多而生产成果少，这是得不偿失的，因此，人们在进行生产过程中必然地把生产成果与生产过程中的消耗来进行比较。如何进行比较呢？从原始简单的记数比较到用统一度量进行记录和计算。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提高，科学的不断发展，不仅要求会计记账、算账、报账，还

要对生产活动进行预测，参与决策，对生产经营成果进行分析。由此可见，会计是在社会生产实践中由于管理的要求而产生的，它的管理目的就是为了提高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效益。会计工作是以货币为计量单位对生产活动进行全面反映、监督的管理过程。

二、会计的职能

会计的职能是会计在经济管理中所具有的功能。核算和监督是会计的两项基本职能。

会计核算职能是指对会计的对象进行记账、算账、报账。记账是把一笔经济业务的收入或支出按一定的会计记账规则进行记载；算账是指依据国家的有关财务会计法规，在记账的基础上把经济活动状况通过编制会计报表反映出经营成果；报账是把会计报表通报给单位负责人及有关单位或部门。

会计监督职能是指会计对一个单位发生的每一经济事项是否合法进行审查。对不合法的经济业务，会计有权提出意见、不予办理或事后提出报告。

上述两项基本会计职能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关系。会计核算 是会计监督的基础，没有核算所提供的各种信息，监督就失去了依据；而会计监督又是会计核算质量的保障，只有核算，没有监督，就难以保证核算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可靠性。

会计的职能除核算和监督外，还有参与经济预测、决策、事前控制和经济活动分析等职能。

三、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所要核算和监督的内容。社会再生产过程是价值形成的过程，价值形成过程包括价值的耗费、价值的形成、价值的实现及价值的分配。这些都可以用货币来表现，因为货币是衡量商品价值的一般等价物。会计的对象就是核算和监督再生产过程中，可以用货币表现的那些内容。

在不同性质的单位里，再生产过程的资金运动各有所不同，工业企业的生产过程包括原材料等的供应，按照一定的规范和要求生产产品，把生产出的产品卖出去三个过程（供应、生产和销售），从资金运动来说就是经营资金投入，生产过程中的资金周转，卖出产品把投入的资金收回并应取得一定的利润。在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的对象是核算国家拨给经费用于发展事业计划和具体业务的使用过程，这些部门和单位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只是按照计划领取事业经费，一定时期内（一般是一个年度）向财政部门报告行政事业经费使用情况。在商品流通企业，只有购入和销售（买入和卖出）、存货三个过程。总之，无论工业企业、商品流通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凡是有资金运动的都是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对象。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假设会计核算是在什么样的情况或前提下进行，因此国际会计准则称此为基本会计假定。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承认的基本会计假定有三条：“继续经营”、“一致性”和“权责发生制”。在财务报告中如果有一条基本会计假定未被遵守，就应说明其未被遵守的事实及其理由。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前提，亦称会计假定、会计假设。会计假设解决会计前提问题，是指对会计资料的记录、计算、归集、分配和报告进行处理和运用的假设前提和制约条件，如果离开了这些前提及制约条件，会计核算的各种数据便无从产生，也无从解释或运用。会计假设虽然是一种尚未被目前事实所证实的设定，但却是以客观现象为基础的科学的假设。目前世界上会计界公认的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为：会计主体前提、持续经营前提、会计分期前提、货

币计量前提。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为四项：

1. 会计主体

《企业会计准则》第四条规定了会计主体前提：“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会计主体前提要求以独立的经济活动实体作为设置会计的范围。凡是根据会计准则及制度的规定，实行独立核算、独立编制会计报表的企业单位，不论独资、合资或股份制经营，在会计上假定是一个主体。这种前提，可以使经营单位与所有者相分离，通过会计核算，明确经营者对所有者的各项经济责任。会计主体前提产生于复式记账，复式记账法是以企业作为记账的主体，“资产 = 负债 + 所有者权益”，反映的是企业的资本运动。这个公式是站在经营者而不是站在所有者的立场来记账的。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讲，“会计主体”等于“企业”，即会计核算反映企业的生产与经营状况。会计主体是会计理论与实践的一个重要概念，它指会计数据和信息不是漫无边际的，而必须以每一个独立进行生产经营的单位为会计记录和报表所涉及的范围。

会计主体应具有实体、统一体和独立体等特点。实体是指具有特定经济业务，需要进行独立核算的会计个体，它可以是一个企业，也可以是由若干家企业通过控股关系组织起来的企业集团。统一体是指会计主体是一个整体，反映和处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与财务问题，都要从企业整体出发，而企业内部资金财产的调拨，既不增加企业的收益和损失，也不增加企业的资产和负债。必须从会计主体出发，才能正确计算它在经营活动中所获得的收益和承担的损失，正确计量它的资产和对外承担的债务，从而为经营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独立体是指它在经济上是独立的，所以，不仅要把会计主体之间的经济关系划分清楚，而且还

应把企业的财务活动与企业主及企业职工的个人财务活动相分离。

通过以上分析，可以明确《企业会计准则》第四条的规定，实质上有两层含义：不属于独立核算企业范围的其他经济活动不是会计管理工作的内容；非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也不是会计主体。例如，一个商店，它不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只是采用报账制按时间向公司报账。这类经济实体，不是会计主体，它只是公司会计主体的一部分。只有通过对会计主体的界定，才能明确会计核算的活动空间，以利于正确组织会计核算。

2. 持续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规定：“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持续经营前提是指企业将在足够长的时间内继续经营它既定的业务，履行它既定的合约与承诺。这也是会计的四个重要假设之一。这一规定为许多资产计量和费用分配奠定了理论基础。例如，历史成本等。换言之，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将不会面临破产清算，它所持有的资产，将按预定的目标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让。它所承担的债务，也将按期偿还。正是在这一前提条件下，才可以建立起会计计量和确认的原则，解决很多常见的财产计价和收益确定问题。例如，固定资产的价值通常在其使用年限内分期转作费用，逐渐减少固定资产的价值，这一方法就是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的。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存在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任何企业的经营究竟能持续多久，很难预测。所以这是一个不确定的因素。在一般情况下，任何企业总是希望自己兴旺发达，永远无限期地继续经营下去，但在事实上每个企业都存在经营失败的风险，都可能会因为无力偿债而被迫宣告破产。如果有证据说明一个会计主体已无法履行它所承担的义务，正常的经营活动亦无

法持续下去，即持续经营这一前提已不能成立，那么，建立在这一基础上的各种会计准则将不再适用，而只能采用另外一些特殊的会计准则。例如，对破产企业来说，历史成本原则是不适宜的，而只能采用清算估价来确定企业财产的价值。当然，对绝大多数企业来讲，持续经营这一基本前提是合适的。

3. 会计分期

《企业会计准则》第六条规定：“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会计报表。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季度和月份。年度、季度和月份的起讫日期采用公历日期。”所谓“会计分期”是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人为地规定提供会计信息资料的期间。这也是四个会计假设之一。每一个单位的经济业务都是连续不断的，而时间本身具有不间断性。为了定期总结各个单位经济活动的财务收支的结果，在会计上必须把生产经营和业务活动过程在时间上进行分期，如一年、一季、一月、一旬等，即会计期间。每一会计期间终了结一次账，编制各种会计报表，反映这一期间的财务状况和业务成果。以一年为单位的会计期间称为会计年度。会计期间给会计核算带来一系列新的课题。例如，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变动与现金的收支是有差异的，这就产生了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两种可供选择的记账基础；又如，为了正确计算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需要对跨会计期间的经济业务采用合理的账务处理方法，如折旧、待摊、预提及配比的方法，等等。由于企业之间的实际情况很不相同，所以，很难找到单一的方法适用所有企业。在这种情况下，需要会计人员根据会计的要求，作出合理的选择。

4. 货币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七条规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境外企业向

国内有关部门编报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人民币反映。”会计是以货币计量作为基本形式对经济业务进行预测、核算和监督的一种管理活动。这也是四个重要的会计假设之一。用什么货币单位来统一反映会计数字，这在会计上是一个重要问题。我国许多企业会计记账一直以人民币为单位，但是改革开放以来，同外国的经济往来增多，有许多企业发生了用外币计算的经济业务。例如有的进出口业务用外币结算，有的按外币计算债权债务，有的用外币支付外籍员工的工资等等。为了使各单位的会计报告具有可比性，也便于汇总，《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以外币作为本位币的要折算成人民币反映。

按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元为单位，元以下记至角分，分以下四舍五入。

会计货币计量前提是一种币值不变的会计假设，是指在正常的会计处理过程中，不考虑币值变动影响，即假定货币价值稳定不变。币值不变前提是历史成本原则的理论基础。

企业在会计核算中遵循了上述基本前提，在会计报表中无需说明；若有违背，则应作为重大事项的揭示予以说明和反映。

上述会计核算的四项基本前提，具有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关系。会计主体确立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持续经营与会计分期确立了会计核算的时间长度，而货币计量则为会计核算提供了必要手段。没有会计主体，就不会有持续经营；没有持续经营，就不会有会计分期；没有货币计量，就不会有现代会计。

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一）客观性原则，又称真实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企业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需要，因此，就应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在会计

核算工作中坚持以上原则，就应当在会计核算时客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会计工作应当正确运用会计原则和方法，准确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会计信息应当能够经受验证，以核实其是否真实。

（二）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要求企业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在实际工作中，交易或事项的外在法律形式并不总能完全真实地反映其实质内容。所以，会计信息要想反映其拟反映的交易或事项，就必须根据交易或事项的实质和经济现实，而不能仅仅根据它们的法律形式进行核算和反映。

（三）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能够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

如果会计信息提供以后，没有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对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没有什么作用，就不具有相关性。

（四）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内容和理由，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以及累积影响数不能合理确定的理由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在会计核算工作中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并不意味着所选择的会计核算方法不能作任何变更，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企业也可以变更会计核算方法，并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中作相应披露。

（五）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